

证券代码：832793

证券简称：同创伟业

主办券商：广发证券

## 深圳同创伟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免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召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监事任命》的议案，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回避0票。

同意的票数占有效票数的100%，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免去余英栋先生的监事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免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贾超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至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届满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## （二）任免原因

余英栋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，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现提名贾超先生为公司监事会新任监事。

#### 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贾超先生，1985年1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硕士研究生学历。2008年7月至2017年3月任职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，历任深圳深南中路营业部员工、场外市场部员工、做市业务部负责人；2017年3月至今，任深圳同创伟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。

## 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任免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本次任命属公司正常经营管理需要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造成不利影响。

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命属公司正常经营管理需要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造成不利影响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深圳同创伟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同创伟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6年4月29日